建信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根据《关于建信双周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中关于选择期的安排，建信双周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0 年 12 月 22 日进入选择期，至 2021 年 1 月 20 日选择期结束。

选择期结束后，基金管理人已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根据持有人大会决议，将建信双周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结转为建信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

结转份额后的下一工作日(即 2021 年 1 月 21 日)，原《建信双周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建信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建信双周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转型为"建信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 月 21 日

建信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1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利率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53001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建信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赎回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注：(1)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5533(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ccbfund.cn 查询其交易申请的确认情况。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数量限制

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每个基金交易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追加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均为 10 元人民币；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时，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均为 10 元人民币，其他销售机构网点每个基金交易账户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 10 元人民币，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2 申购费率

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

本基金申购费率如下：

费用种类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60%
	100 万元≤M<200 万元	0.40%
	200 万元≤M<500 万元	0.20%
	M≥5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本基金的总规模上限、当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当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数量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0 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0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Y<7 日	1.50%
Y≥7 日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有期少于 7 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全额归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或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3、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管理并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其他基金，投资者可以在基金的开放期内，申请办理本基金与其他基金的转换业务。

但本基金不可以与下列基金互相转换，下列基金之间也不可以互相转换：

1) 建信鑫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04
2) 建信鑫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1408；C 类:002141
3) 建信鑫荣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98
4) 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A 类:003022；H 类:511660
5) 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B 类:003392
6) 建信恒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94
7) 建信恒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400
8) 建信恒远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427
9) 建信稳定鑫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3583；C 类:003584
10) 建信睿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90
11) 建信睿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681
12) 建信鑫瑞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831
13) 建信福泽安泰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05217
14) 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375
15) 建信睿丰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455
16) 建信荣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30029
17) 建信全球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9001
18) 建信新兴市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9002
19) 建信富时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A 人民币:539003；C 人民币:008706；A 美元现汇:008707；C 美元现汇:008708
20) 建信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H 类:960028
21) 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H 类:960029
22) 建信嘉薪宝货币市场基金 A 类:000686；B 类:002753
23) 建信中证政策性金融债 8-10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01105
24) 建信深证基本面 6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916
25) 建信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956
26) 建信上证社会责任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0090
27) 建信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0800
28) 建信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180
29) 建信港股通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3680
30) 建信优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006581
31) 建信福泽裕泰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005925；C 类:005926
32) 建信沪深 300 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530
33) 建信荣禧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699
34) 建信荣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830
35) 建信睿阳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8344
36) 建信睿信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8064
37) 建信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1098
38) 建信中证沪港深粤港澳大湾区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978
39) 建信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620
40) 建信中债湖北省地方政府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9528
41) 建信中证金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560
42) 建信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18860
43) 建信易盛郑商所能源化工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981
44) 建信周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30030

本基金转换业务也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募集管理并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册登记的下列基金，投资者可以在下列基金的开放期内，申请办理本基金与下列基金的转换业务(即跨 TA 转换)，本基金可以与下列基金互相转换，下列基金之间不可以互相转换，跨 TA 转换仅能通过建设银行和本公司直销渠道(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平台)办理：

1) 建信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165309
2) 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165310；C 类:009208
3) 建信央视财经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5312
4) 建信优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5313
5) 建信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165311；C 类:165314
6) 建信丰裕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5317

2、本公司今后募集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信息可咨询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用)。

3、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包括本公司直销柜台、网上交易平台)及各代销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的最低份额限制为 1 份，代销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投资者在办理建信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仅开通 A/B 两类份额间(基金代码：A 类份额:000693，B 类份额 003164)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基金份额建信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不得低于 100 份，建信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B 类份额不得低于 500 万份。

4、本公司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名单请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和公告。本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1)申购费率的说明

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相同。对于在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期或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提交的定投业务申请，可适用不同的申购费率。具体实施的费率以销售机构当时有效的业务规定或相关公告为准。

(2)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投资金额

投资者可到各销售机构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及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时，每期申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 10 元，具体申购金额限制，以各销售机构有关规定为准。

(4)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 T+1 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人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和赎回起始日为 T+2 工作日。为使您及时掌握投申请的确认结果，请投资者在 T+2 工作日起到各销售机构查询确认结果。

投资者在本基金开放赎回后，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随时办理基金的赎回。如无另行公告，本业务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等同于正常的赎回业务。赎回时遵循"先进先出"规则。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直销机构

直销中心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上交易平台 www.ccbfund.cn

7.2 场外代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奕丰金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具体情况以相关公告为准。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 2021 年 1 月 21 日起，本公司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和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

(2)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投资人在提交申购申请时须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备足申购资金，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申购、赎回申请不成立。

(3)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不成立。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 T+7 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遇证券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时，赎回款项顺延至上述情形消失的下一个工作日划出。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4)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 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 T+1 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 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立或无效，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人。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因投资人怠于履行该项查询等各项义务，致使其相关权益受损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不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或不利后果。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时间进行调整，并必须在调整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 月 21 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 130 只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司旗下 130 只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 130 只基金的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cb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具体基金明细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1	建信货币市场基金
2	建信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	建信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建信双周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建信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8	上证社会责任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	建信上证社会责任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0	建信内生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建信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建信安心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建信恒久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建信创新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建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建信嘉薪宝货币市场基金
19	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建信精工制造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建信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建信兴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建信福泽安泰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4	建信睿丰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5	建信福泽裕泰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6	建信睿信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	深证基本面 6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	建信深证基本面 6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9	建信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建信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建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建信稳定得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建信鑫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建信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建信鑫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建信多因子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建信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建信中证政策性金融债 8-10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40	建信中证红利潜力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	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建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建信健康民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建信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建信稳定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建信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	建信恒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建信中国制造 2025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建信鑫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建信量化优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建信睿阳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2	建信深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建信央视财经 50 指数分级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4	建信优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5	建信周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6	建信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建信潜力新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	建信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59	建信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	建信睿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1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62	建信睿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3	建信恒远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4	建信稳定鑫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5	建信战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	建信润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7	建信高股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8	建信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	建信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70	建信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71	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2	建信安心回报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3	建信荣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4	建信瑞福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	建信荣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6	建信中证沪港深粤港澳大湾区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7	建信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8	建信稳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9	建信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	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1	建信鑫稳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	建信龙头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3	建信优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84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5	建信易盛郑商所能源化工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	建信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	建信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8	建信易盛郑商所能源化工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89	建信互联网 + 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0	建信现代服务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	建信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	建信恒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3	建信睿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4	建信高端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5	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6	建信智享添鑫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7	建信港股通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8	建信睿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9	建信中债湖北省地方政府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	建信丰裕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01	建信瑞丰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	建信鑫瑞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	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104	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	建信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	建信鑫荣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	建信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8	建信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09	建信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0	建信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11	建信大安全战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	建信沪深 300 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3	建信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4	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115	建信量化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6	建信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7	建信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18	建信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9	建信鑫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	建信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1	建信 MSCI 中国 A 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	建信荣禧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	建信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4	建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5	建信食品饮料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6	建信中债 5-10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7	建信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8	建信金球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	建信新兴市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	建信富时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5533)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 月 21 日

关于招商招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七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1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招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招兴 3 个月定开债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27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5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招商招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招商招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25 日	
赎回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25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25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25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招兴 3 个月定开债发起式 A	招商招兴 3 个月定开债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756	002757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招商招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以 3 个月为一个封闭期，每个封闭期为自每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 3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 3 个月后月度对日(包括该日)的期间，以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等交易申请。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或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 2 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封闭期结束之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自不可抗力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2、本次为本基金转型后第七个开放期，开放期时间为自 2021 年 1 月 25 日起 2 个工作日(2021 年 1 月 25 日(含)至 2021 年 1 月 26 日(含))，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3、本基金自第七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次日)至 3 个月月度对日(包括该日)进入封闭期，即 2021 年 1 月 27 日(含)至 2021 年 4 月 27 日(含)，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

4、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可达到或者超过 50%，且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或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期办理投资者申购、赎回、转换业务。若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或其他情形导致原定开放起始日或开放期不能办理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则开放起始日或开放期相应顺延。

本基金的开放日为开放期的工作日。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除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或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 2 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封闭期结束之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自不可抗力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开放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基金管理人应在每次开放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开放期的开始与结束时间。

2021 年 1 月 25 日(含)至 2021 年 1 月 26 日(含)，为本基金转型后的第七个开放期。本基金将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含)至 2021 年 1 月 26 日(含)的每个工作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办理日常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对于具体办理时间，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自 2021 年 1 月 27 日(含)起，本基金将进入封闭期。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若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但若投资者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工作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原则上，开放期内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 10 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 10 元(含申购费)；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 50 万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 1000 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开放期内，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 A 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需缴纳前端申购费，申购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需缴纳申购费，本基金采用金额申购方式。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进行分档。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见下表：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0 万元	0.30%
500 万元≤M	1000 元 / 笔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申购费用的计算方法：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或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固定申购费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或申购费用=固定申购费金额

申购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第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开始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财产。

3.2.2 后端收费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开放期内，每次赎回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1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实际操作中，以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开放期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赎回，每次赎回份额不得低于 1 份。

开放期内，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期赎回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或